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8-116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达华智能，证券代码：002512）自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2018年6月26日、2018年7月3日、2018年7月10日、2018年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2018-090、2018-093、2018-095）。后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19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2018年7月26日、2018年8月2日、2018年8月9日、2018年8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2018-102、2018-103、2018-104）。

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并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17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2018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

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为朴圣根先生等自然人及法人股东，交易标的为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众股份”、“标的公司”）。

截止目前，公司和有关各方正积极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进行协商和论证，并同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积极、有序地推进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

独立财务顾问已进场进行尽职调查，目前正在收集公司及标的公司资料，涉及历史沿革、业务、技术、人员、财务等；审计机构已进场进行审计财务数据，已初步完成工作底稿、询证等工作，近期将出具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及其他报告；律师事务所已进场对标的公司资产、历史沿革、产权归属等法律事务行资料收集等工作；资产评估机构已进场初步收集评估底稿等工作，近期将出具标的公司评估报告。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31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方将继续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